

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政府

拟用地公告

宁栖预转〔2026〕14号

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栖霞区栖霞街道南京源力混凝土有限公司、经开区高新技术产业工程指挥部、华能金陵电厂门卫室、混凝土搅拌站、新合村公共房屋、东阳社区休闲广场项目拟农用地转用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收目的

无需土地征收。

二、拟农转用范围

拟农转用地块位于栖霞街道东阳社区东阳六组、东阳二组、东阳社区农民集体、新合村神巷组、栖霞街道农民集体范围内，项目四至详见拟用地位置示意图。

三、公告期限

本拟用地公告期限为2026年7月15日至2026年7月21日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自本拟用地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在拟用地范围内有下列情形的，不作为增加补偿的依据：

（一）抢栽、抢建；

(二) 改变土地、房屋用途；

(三) 办理不动产转让、分割、析产等；

(四) 办理户口迁入、分户等，因出生、婚嫁、全日制在校大中专学生毕业等落户的除外；

(五) 其他不当增加补偿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拟用地位置示意图

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政府

2026年7月14日



拟用地位置示意图



拟用地位置示意图



拟用地位置示意图



拟用地位置示意图



拟用地位置示意图

+

